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辅导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得科技”、“发行人”或“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特委托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辅导机构”）担任辅导机构。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德邦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吴金鑫、邓建勇、孙峰、王鸿志、于诗淇、陈宁宇、成卓培、姜宰栋组成，负责爱得科技上市辅导工作。本辅导期内，小组成员未发生变更。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辅导工作小组全体成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

除德邦证券外，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锦天城律师”）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

（二）接受辅导的人员

发行人接受辅导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代表）。本次辅导期间内除发行人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补选黄振东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外，接受辅导人员在本次辅导期内未发生变化。

（三）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根据前期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跟进和落实前期重点事项，并采取了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通过文件查阅、现场访谈、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开展辅导培训等方式进一步了解辅导对象公司治理、业务经营及规范情况，协助企业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规范业务流程和财务核算，提高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对于北交所上市相关规则及规范运作要求的理解和认识。

2、问题诊断和专业咨询，针对辅导小组在持续尽调过程及江苏证监局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辅导小组及时与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就相关问题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并就后续整改规范思路进行讨论沟通，确定具体整改规范方案并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要求及时进行规范。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1、辅导工作小组完成的主要工作

本次辅导期内，辅导机构辅导工作小组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安排辅导对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其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进行辅导培训，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学习法人治理结构、理解北交所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知识，增强上述人员的诚信意识和合规意识，提升辅导对象对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认识。

（2）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会同律师及会计师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业务及法律情况进行全面、深入核查，完成公司 2023 年年报披露工作，通过对董监高及核心人员访谈沟通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财务数据分析，了解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未来行业发展动态及发展趋势。

（3）对公司客户、供应商执行函证、走访等外部核查程序，对公司销售采购交易真实性及经销收入终端销售情况进行核查。

（4）协助爱得科技进一步建立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优化公司销售、采

购、财务等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及系统，持续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及合理性。

(5) 确定本次北交所上市募集资金用途及规模，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并公告本次北交所上市发行方案。

(五) 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包括锦天城律师和信永中和会计师。锦天城律师和信永中和会计师积极配合辅导机构，针对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积极探讨并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共同对辅导对象开展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1、上市相关规章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需要完善

前期辅导工作小组与公司及公司律师对照北交所上市公司治理规则的要求进行梳理，并对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发现与北交所上市公司治理要求及公司已有制度相比，在制度和执行方面存在进一步改善空间。为此，辅导机构协助发行人进一步完善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完成独立董事补选聘任，按照北交所上市要求建立相应的规章制度和议事规则。

同时针对尽职调查及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业务与财务内控问题，辅导机构协同会计师和律师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经销商管理制度等进行了重新梳理和完善，并提出相应规范整改方案，督促企业在后续经营过程中严格落实执行以切实提升公司内控水平。

2、募投项目确定及审批流程推进

前期辅导工作小组协同可研机构与公司对本次北交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和分析，以确保项目具备良好经济效益和助力公司主营业务长足发展。本期辅导机构协助企业按照要求完成项目备案等审批流程，并同步确定了本次北交所发行上市具体方案和募集资金用途，同时履行了相应信息披露程序。

(二) 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进一步完善公司财务业务内控制度及管理

辅导机构将继续积极督促企业加强对经销商合同、产品定价及信用额度的内部审批管理，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公司管理相关制度执行，同时对于报告期内存在的问题要求企业及时进行相应整改规范，辅导工作小组将定期与相关企业责任人沟通整改规范情况进展，并就落实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解决方案。

2、报告期内经销商走访及终端医院穿透核查工作

发行人面向的经销商呈现数量多、中小客户为主且分布较为分散的特点，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公司经销商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审核规则相关要求及市场案例制定了本次经销商走访及终端穿透核查方案，目前经销商走访及终端医院穿透核查工作仍在持续推进过程中，后续将根据目前核查的具体情况，综合运用实地走访、函证、经销商进销存数据分析及阳光采购平台数据分析等方式做好相关经销收入真实性及终端销售实现情况的核查，并对核查程序进行补充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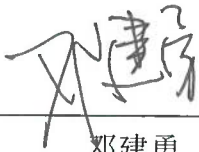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机构将继续指派吴金鑫、邓建勇、孙峰、王鸿志、于诗淇、陈宁宇、成卓培及姜宰栋参与辅导，吴金鑫担任辅导小组组长。辅导小组将在辅导工作中继续通过尽职调查对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按照辅导计划以及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不断推进辅导工作，针对辅导对象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敦促其重点解决，协助辅导对象尽快实现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目标。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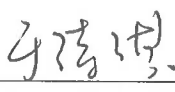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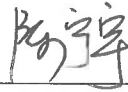

吴金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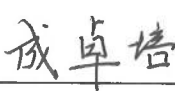

邓建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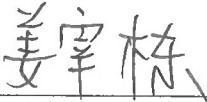

孙 峰


王鸿志


于诗淇


陈宁宇


成卓培


姜宰栋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